重庆市江北区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

关于开展江北区第六批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申报工作的通知

为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队伍建设，有效保护和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重庆市非物质文化遗产条例》和《重庆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十四五”规划》的规定，江北区文化旅游委决定开展第六批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的申报和推荐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条件

（一）申报推荐列入第六批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须符合以下条件：

1.熟练掌握并承续某项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在该领域内具有代表性和较大影响；

2.在该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中具有核心作用，积极开展传承活动，培养后继人才；

3.德艺双馨，爱国敬业。

（二）推荐重点：

1.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已去世或丧失传承能力的，该项目可重新推荐传承人；

2.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濒危项目、具有浓郁地方特色、涉及国家文化安全的项目，应予以关注；

3.九批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中的少数项目，未有区级代表性传承人，但因传承工作的需要，可申报。

（三）以下情况暂不推荐：

1.无法履行传承义务的传承人；

2.从事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料收集、整理和研究，不直接从事传承工作的人员。

3.群体性较强的项目。

二、推荐程序

（一）申报第六批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需由本人填写江北区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推荐表交由江北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二）江北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将根据推荐材料，组织专家对推荐人选进行认真评议，通过审核后，报经区政府同意后以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名义公布。

三、推荐材料

推荐表：包括申请人或被推荐传承人的基本情况，如姓名、年龄、性别、文化程度、职业、工作单位等；传承谱系；学习与实践经历；技艺特点、成就；持有该项目的相关实物、资料的情况；推荐、审核意见等。（见附件）

四、非遗项目清单

**第一批：**哭嫁歌、陈氏锣鼓套打、蛇抱蛋、麻辣毛肚火锅制作技艺、黄豆花制作技艺、江北渔业文化；

**第二批：**江北烙画、江北剪纸、江北版画、复盛根雕、江北泥塑、江北陶艺、毛哥老鸭汤传统技艺、肉汤圆制作技艺、提丝发糕制作技艺；

**第三批：**唐家沱蛋壳画、江北五宝年猪节；

**第四批：**船工号子、禾籁、毛线编织画、皮革雕刻技艺、漆画制作技艺；

**第五批：**兴民正骨；巴江水毛肚火锅制作技艺；

**第六批：**北涛梅花拳、廖记传统装裱技艺、雕板拓印；

**第七批：**江北岳家拳、江北工艺漆器髹饰技艺、江北铜雕、谢家山土豆腐传统制作技艺、周氏动留针术、细药灸条灼灸术；

**第八批：**巴渝古琴演奏艺术、梅派古琴演奏艺术、能婴古琴演奏、崑崙刘家拳、一木长嘴壶表演艺术、重庆佟氏击技术、重庆余门拳、传统插花、刘氏面塑、周氏糖画、赵氏剪纸、明斌蛋雕、鬼包子传统手工制作技艺、老院子肥肠鸡底料制作技艺、龙记山城汤圆制作技艺、鲁西肥牛卤牛肉传统制作技艺、鹭宝宝脆皮乳鸽传统制作技艺、鹭宝宝蟹黄小笼包传统制作技艺、秦阿哥尖椒鸡传统制作技艺、张抄手制作技艺、赵家院子佬火锅调料熬制技艺、虎巴抄手制作技艺、怀粮米汤生煎包传统制作技艺、杨氏编结、人道美泡菜传统制作技艺、守柴炉烤鸭传统制作技艺、宋彬老宋家泡菜传统制作技艺、祥昌厚老卤汁制作技艺、小天鹅火锅制作技艺、姚记传统字画修复技艺、重庆老荫茶、铁板吹喉丹传统制作工艺、燕青门传统膏剂制作技艺、燕青门传统丸剂制作技艺、燕青门传统中医药文化；

**第九批：**五宝泥塑、江北石河根雕、何氏石雕、江北少儿剪纸、庙坝赶场习俗、江北花样跳绳、江北花毽、鱼嘴竹编、何氏糖塑、鱼嘴猪鬃加工、赵氏传统锔瓷技艺、丁氏汽锅肉传统制作技艺、铁山坪彦霖花椒鸡、江北铁山掐丝珐琅制作工艺、江北花丝镶嵌饰品制作工艺、任氏水煮牛排传统制作技艺、王氏糯米鸭传统制作技艺、仁虎老火锅、重庆张氏茶叶传统制作技艺。

**各单位的推荐材料请于2023年4月30日前报送到江北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纸质档以A4纸印制，一式3份，双面打印，表中相片用彩色打印；电子文本一式1份，用Word格式发送至江北区非保中心指定邮箱），凡不符合推荐条件、推荐材料不符合要求、超过申报时限的，一律不予受理。**

资料收集单位：江北区文物保护管理所/江北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联系人：刘晓梅 陈国源

联系电话：023-67015965

邮箱：2805493440@qq.com

附件：江北区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推荐表

重庆市江北区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

2023年2月15日